

交易对方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江苏雷利”）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王建平和王梓煜合计持有的常州惠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60%股权及常州市薛巷电讯元件有限公司19.726%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人作为常州惠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市薛巷电讯元件有限公司现有股东，现就本人所提供信息真实性等事项声明与承诺如下：

1、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如因本人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本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交易对方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之签署页）

交易对方签字：

王建平

王梓煜

年 月 日